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23-049

#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7日以电子文件形式通知董事、监事和高管,会议于2023年11月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南电池参与竞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南德赛电池有限公司参与竞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若竞买成功,授权湖南德赛电池有限公司董事长签署后续与标的资产竞买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南电池参与竞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23-050

#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南电池参与竞买 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1、2022年1月20日,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德赛电池储能电芯项目入园协议书》(以下简称"《入园协议书》"),协议约定:为减轻公司前期投入,支持项目快速落地投产,由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一家平台公司(实际注册名称为"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新储"或"标的公司")负责项目一期土地摘牌及代建,项目一期用地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代建部分在建成交付公司后5年内由公司进行一次性整体回购。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储能电芯项目入园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为了落实《入园协议书》的约定,控股子公司湖南德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电池")拟自筹资金参与竞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挂牌价格为53,622.25万元,交易保证金16,086.00万元。

3、本次竞买意向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南电池参与竞买标的资产。若竞买成功,授权湖南电池董事长签署后续与标的资产竞买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本次竞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望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2MA4L2W4X7F

3、成立日期:2016年02月05日

4、注册地点:湖南长沙市

5、法定代表人:夏须坤

6、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地产开发;高科技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能源投资;基础设施投资;房屋租赁;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管理;停车场建设;停车场运营管理;立体车库的建设;建材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加油站加油系统经营管理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心路1号

9、股东情况:望城经开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实际控制人: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1、振望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2、振望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标的资产为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04月08日

3、注册地点:湖南长沙市

4、法定代表人:武秋生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联网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7、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心路1号

8、股东情况:振望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3年9月30日(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万元) | 66,617.12 | 37,245.01 |
| 负债总额(万元) | 14,344.01 | 37,262.10 |
| 净资产(万元) | 52,273.11 | -17.09 |
| | 2023年1-9月(经审计) | 2022年度 |
| 营业收入(万元) | - | - |
| 营业利润(万元) | -98.07 | -17.09 |
| 净利润(万元) | -94.34 | -17.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3,632.43 | 37,241.48 |

10、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长沙德晟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对长沙新储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所涉及的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长德晟评字[2023]第1018-01号),以2023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66,617.12万元,评估值67,966.26万元,评估增值1,349.14万元,增值率2.03%;总负债账面价值14,344.01万元,评估值为14,344.01万元,评估无增减;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2,273.11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53,622.25万元,增值额为1,349.14万元,增值率为2.58%。

经查询,长沙新储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长沙新储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标的资产挂牌情况

1、标的名称: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

2、挂牌地点:长沙联合产权交易所

3、挂牌时间:2023年10月23日至2023年11月17日

4、挂牌价格:53,622.25万元

5、交易保证金:16,086.00万元

6、其他说明:标的公司名下土地已投入建设建筑物,由湖南电池进行了装饰装修并已入驻投产,且投入设施设备已和房产无法分割。湖南电池将依照长沙联合产权交易所相关公开交易规则参与竞买,若竞买成功将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价款支付及其他义务。

五、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长沙新储是根据本公司与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入园协议书》而专门设立的平台公司,其持有的资产为根据《入园协议书》代公司摘牌的土地和代公司建设的物业。本次交易为履行《入园协议书》相关内容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若本次竞买成功,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电池将持有长沙新储100%股权,长沙新储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通过长沙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竞买,湖南电池能否竞买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竞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与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德赛电池储能电芯项目入园协议书》;

3、长沙德晟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所涉及的长沙新储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3-058

#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强制执行。
-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执行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本金5,000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诉讼案件后续执行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执行的结果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本次执行的基本情况

申请时间:2023年3月29日

受理时间:2023年4月4日

执行机构名称: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执行机构所在地:上海市奉贤区解放东路199号

执行各方当事人、代理人及其单位名称:

申请执行人: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业公司")

申请执行人代理人: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张轶伦律师、孙峰律师

被执行人: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建设公司")、上海祺照置业有限公司

二、本次诉讼案件主要事实、请求及其理由

木业公司就其与中南建设公司之借款协议纠纷起诉至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并取得该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案件号:(2022)沪0120民初2406号)。中南建设公司不服判决,上诉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并出具了《民事判决书》(案件号:(2022)沪01民终12107号),原判《民事判决书》判定的履行期限为10天内。履行期限届满后,被执行人未履行给付义务,木业公司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得立案(案件号:(2023)沪0120执325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28日、2023年3月7日和2023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2023-006、2023-010)。

三、本次诉讼执行情况

近日,木业公司收到了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沪0120执3250号)。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经过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其在期限内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传唤其接受调查询问,并报告财产状况、通过执行网络查控系统查询被执行人名下财产,以及向被执行人发出限制消费令等各项财产调查措施后,认为被执行人中南建设公司、上海祺照置业有限公司暂无财产可供执行,故无继续执行的条件。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决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未来,木业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被执行人也负有继续履行本案债务的义务,并及时告知执行法院。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诉讼案件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但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执行结果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3-050

#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至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cmfrien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6日发布《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1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次说明会的参与人员包括:

总经理:崔建兵先生

财务总监:陈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崔倩女士

独立董事:侯文彪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至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cmfrien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1-66898558

邮箱:zqb@scmfrien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3-062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至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董监事(总经理)办公室邮箱:zhongxl1@csrz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会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10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彭华文先生,独立董事凌志雄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黄蕴洁女士,副总经理侯彬彬先生,董事会秘书夏智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至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董监事(总经理)办公室邮箱:zhongxl1@csrz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部门:公司董监事(总经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22837786

电子邮箱:zhongxl1@csrz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23-036

#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3年5月19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孙公司宝船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船生物")和白帆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帆生物")(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新增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11亿元的担保(其中宝船生物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白帆生物不超过人民币1.91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2023年度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白帆生物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21XY2023034728"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以下简称"《授信协议》"),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同意向白帆生物提供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白帆生物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授信期间为24个月,即2023年10月23日起到2025年10月22日止。

为担保上述债务能得到及时足额偿还,公司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21XY2023034728"的《最高额质押合同》,约定公司为白帆生物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署的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财产质押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质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二)出质人: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质押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白帆生物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追讨债权及实现质权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担保方式:最高额质押担保

(五)质押期间:从本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合同总额为28,8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24%;实际担保余额为19,162.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81%。其中对白帆生物的实际担保合同总额为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1%;实际担保余额为12,52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5%。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最高额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8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08日(星期三) 至11月1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olozq@olo-hom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1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5日 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NINA YANTI MIAO(缪妍缇)女士、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汪春俊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涛先生、财务总监黄宁泉女士、独立董事黄奕鹏先生将参加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15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08日(星期三) 至11月1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olozq@olo-hom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52718000

联系邮箱:olozq@olo-hom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3-084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一转债"到期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停止交易事由:"特一转债"将于2023年12月6日到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

2、"特一转债"停止交易日:2023年12月4日。

3、"特一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6日),"特一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特一转债"转换为公司的股票。

4、根据安排,截至2023年12月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特一转债",公司将以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的价格到期全部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特一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04号"文核准,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一药业")于2017年12月6日公开发行了35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4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831】号"文同意,公司3.5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12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特一转债",债券代码"128025"。

上述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12月6日到期,于2023年12月4日停止交易。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现将公司"特一转债"停止交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停止交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特一转债"到期日为2023年12月6日,根据规定,"特一转债"将于2023年12月4日停止交易,2023年12月1日为最后交易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一转债"。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1、停止交易日:2023年12月4日。

2、"特一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6日),"特一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特一转债"转换为公司的股票。

三、兑付方案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即"特一转债"到期合计兑付价格为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四、可转债兑付摘牌

"特一转债"到期后,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的相关公告,完成"特一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五、其他说明事项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徐少华

联系电话:0750-5627588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锝 公告编号:2023-090

#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离职人员、身故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因激励对象担任监事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12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退休、1名激励对象因非执行职务原因身故、1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62.5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31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2023年11月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62.50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3-065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5项发明专利证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现有各类型有效专利1557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347项。

本次新增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专利申请日 | 专利权人 |
|---|---|---|---|---|
| 1 | 一种布料系统 | ZL 2019 1 0152518.X | 2019年02月28日 |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鹏鸿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
| 2 | 一种瓷砖铺贴装置及其铺贴方法 | ZL 2019 1 0667831.7 | 2019年07月23日 |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卡普尔陶瓷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
| 3 | 一种混料系统 | ZL 2019 1 0151651.3 | 2019年02月28日 |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鹏鸿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
| 4 | 一种具有溢水及过滤功能的下水器 | ZL 2018 1 0005367.0 | 2018年01月03日 | 佛山市东鹏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东鹏卫浴有限公司 |
| 5 | 一种隔音良好的瓷砖铺贴装置及其铺贴方法 | ZL 2019 1 0678924.X | 2019年07月23日 |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卡普尔陶瓷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

以上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公司保护自主知识产权,防止侵权事件发生,掌握市场竞争主动权,形成持续自主创新机制和能力,保持技术和产品的领先和竞争优势,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